

2024年度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拟订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标准和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监督管理全市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健全完善大病保险制度，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四）组织制定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组织实施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

（五）组织制定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标准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监督实施国家、省药品和医用耗材的集中采购政策。

（七）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九）发挥职能作用和资源优势，为产业发展及招商引资（引智）促进提供高效便捷服务。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一次办好”改革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完善全市统一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完善医保筹资和报销调整机制，推行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复合型支付方式改革，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按照职责分工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二）与市卫生健康委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威海市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包括：威海市医疗保障局局机关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威海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决算。

纳入威海市医疗保障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局机关
2. 威海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15.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1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9.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65.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0.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15.9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15.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315.94	总计	62	2,315.9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315.94	2,315.76	0.00	0.00	0.00	0.00	0.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88	12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44	12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44	12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5.20	2,065.02	0.00	0.00	0.00	0.00	0.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33	7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89	1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88	3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5	1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992.88	1,992.69	0.00	0.00	0.00	0.00	0.19
2101501	行政运行	448.78	448.64	0.00	0.00	0.00	0.00	0.15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392.38	39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33.70	23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550	事业运行	888.01	887.97	0.00	0.00	0.00	0.00	0.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86	12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86	12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86	120.8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315.94	1,445.09	870.8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88	129.8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44	124.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44	124.44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5.20	1,194.35	870.85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33	72.3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89	16.8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88	39.8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5	15.55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992.88	1,122.03	870.85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448.78	352.53	96.26	0.00	0.00	0.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392.38	0.00	392.38	0.00	0.00	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33.70	0.00	233.7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550	事业运行	888.01	769.50	118.5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86	120.8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86	120.8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86	120.8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15.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9.88	129.8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65.02	2,065.0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0.86	120.8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15.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15.76	2,315.7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315.76	总计	64	2,315.76	2,315.7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15.76	1,444.91	870.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88	129.8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44	124.4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44	124.4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4	5.44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4	5.4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5.02	1,194.17	870.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33	72.3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89	16.8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88	39.8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5	15.55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992.69	1,121.84	870.85
2101501	行政运行	448.64	352.38	96.26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392.38	0.00	392.38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33.70	0.00	233.7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0.00	0.00	30.0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1550	事业运行	887. 97	769. 46	118. 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 86	120. 86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 86	120. 86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 86	120. 86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49.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29.23	30201	办公费	8.5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8.6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62.37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5.76	30205	水费	1.11	310	资本性支出	0.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44	30206	电费	10.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77	30208	取暖费	2.9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5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8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4	30211	差旅费	3.8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4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30215	会议费	4.79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4.9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14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4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45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49.10	公用经费合计					95.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9	0.00	0.00	0.00	0.00	2.69	2.69	0.00	0.00	0.00	0.00	2.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315.94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59.56万元，增长12.62%。主要是2024年度医保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较2023年度增加，相关的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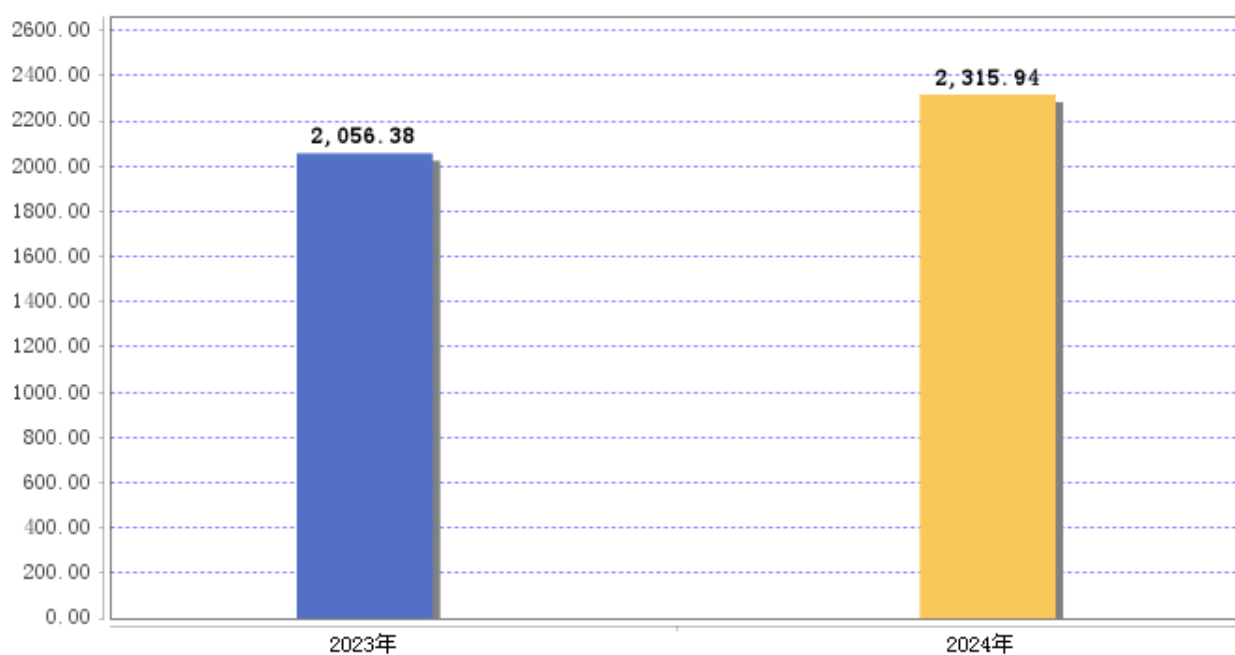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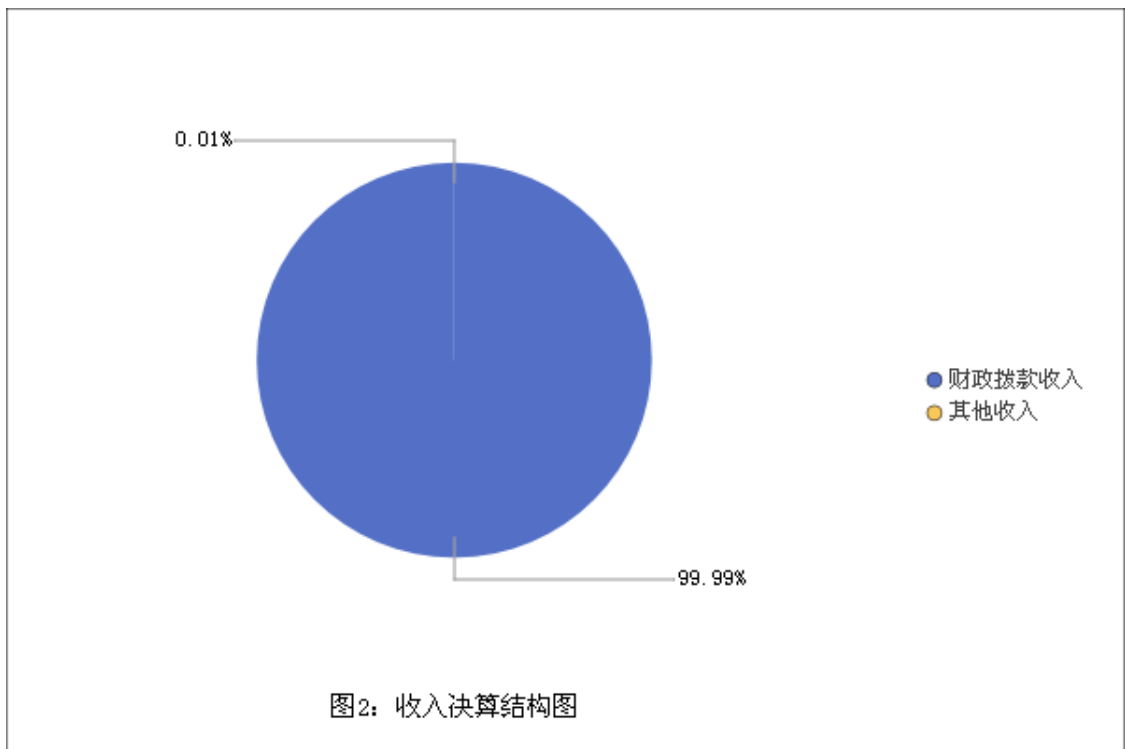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2,315.9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15.76万元，占99.99%；其他收入0.19万元，占0.01%。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2,315.7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299.7万元，增长14.87%。主要是2024年度医保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较2023年度增加，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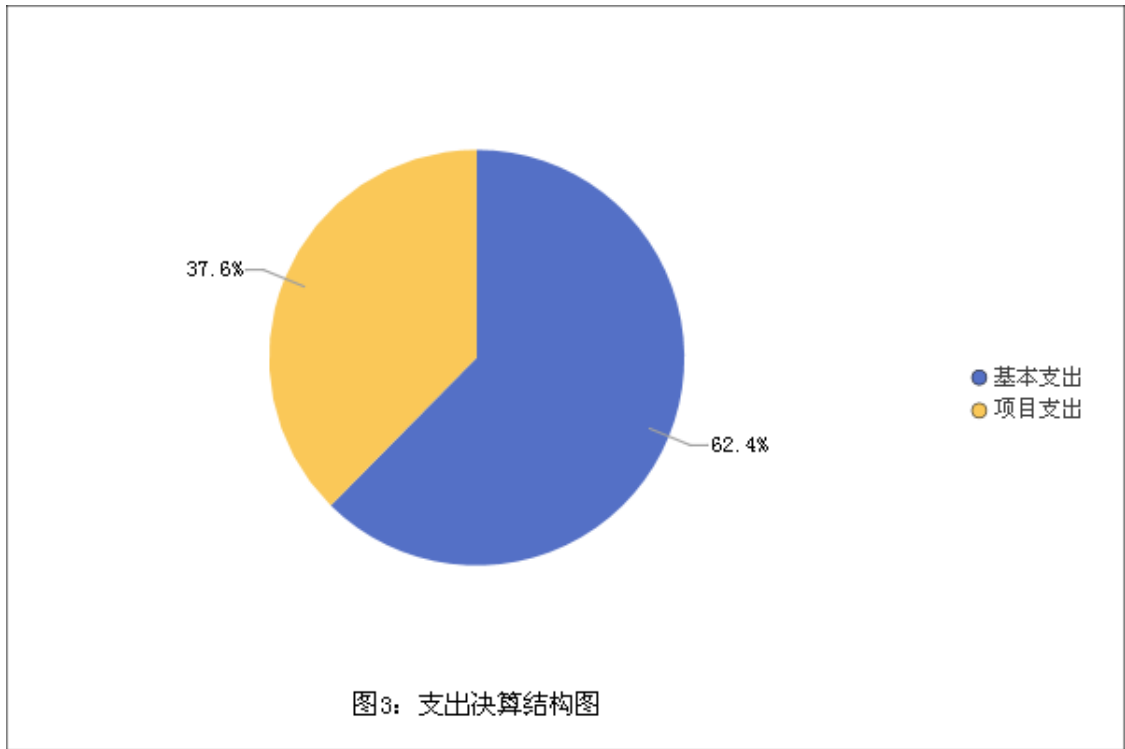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1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0.54万元，下降73.97%。主要是2024年度税务退税较2023年度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2,315.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45.09万元，占

62.4%；项目支出870.85万元，占37.6%。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445.0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38.67万元，增长2.75%。主要是2024年度人员工资增加，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870.85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221.59万元，增长34.13%。主要是2024年度医保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增加，相关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315.76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60.11万元，增长12.65%。主要是2024年度医保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较2023年度增加，相关的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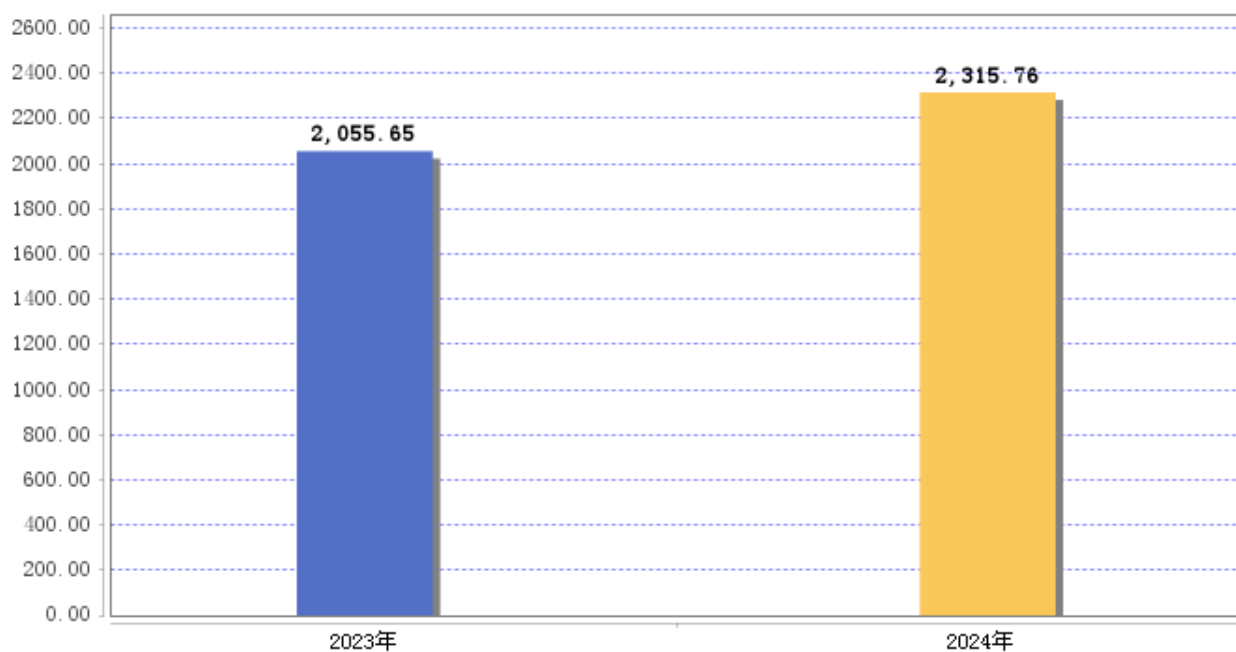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15.7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9%。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60.11万元，增长12.65%。主要是2024年度医保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较2023年度增加，相关的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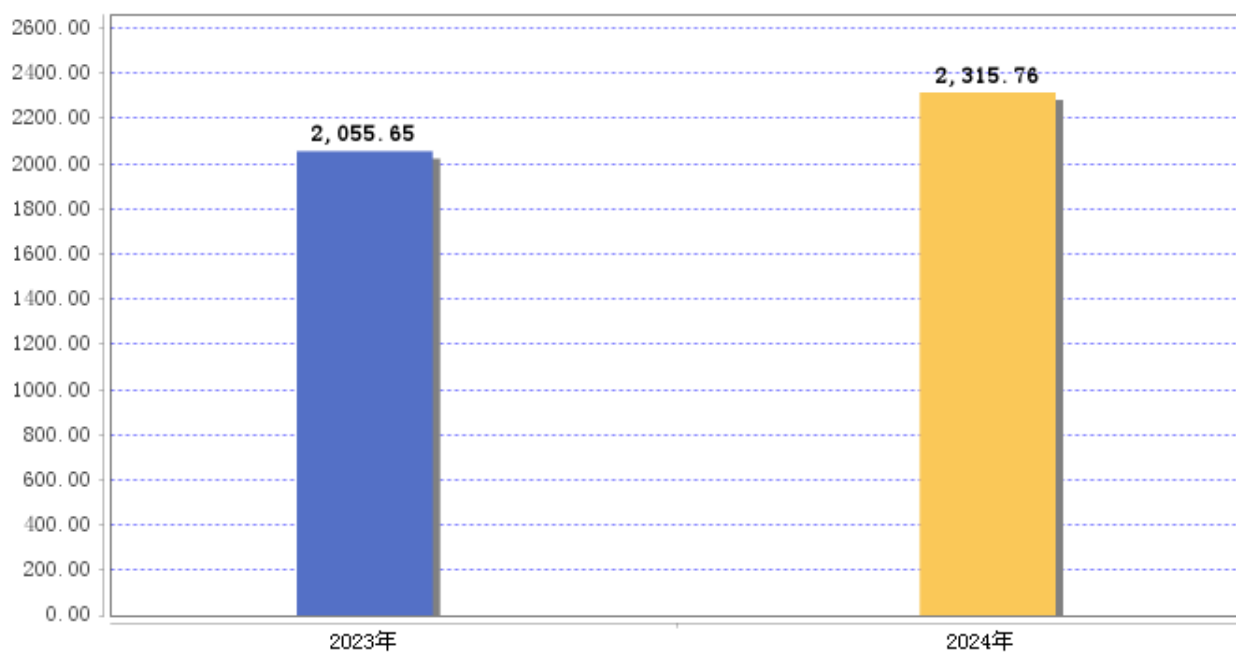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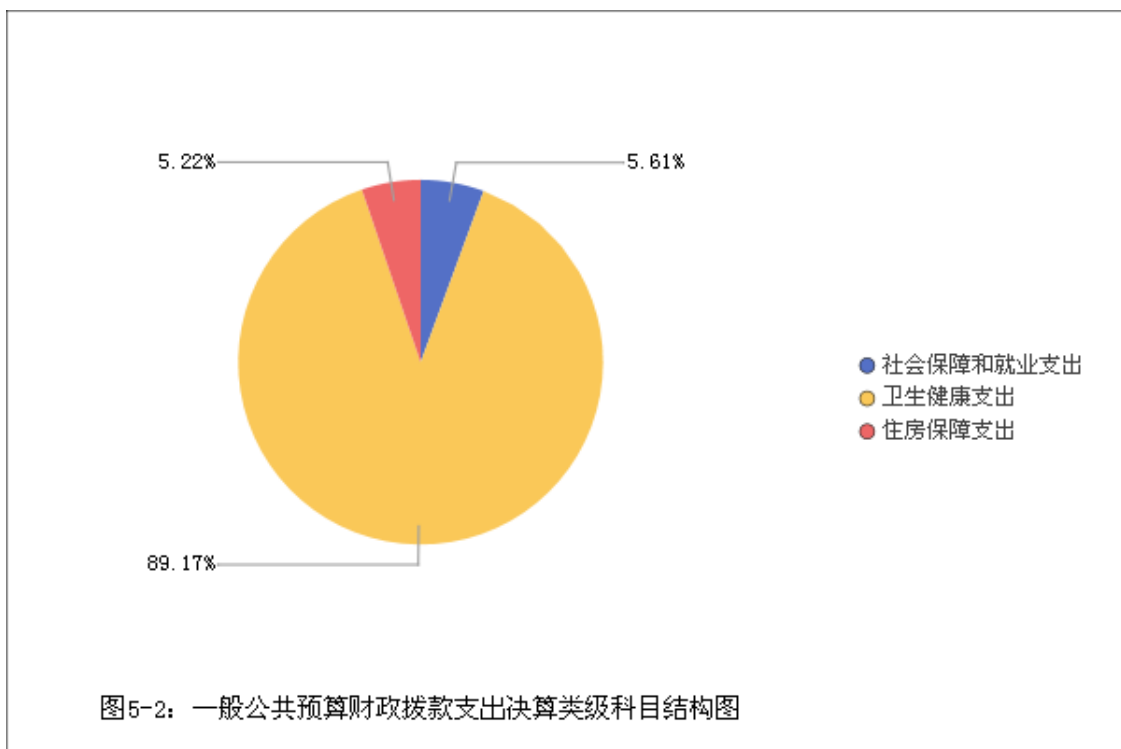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15.7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29.88万元，占5.61%；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2,065.02万元，占89.17%；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20.86万元，占5.2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465.6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15.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拨付中央直达资金，中央直达医保能力提升相关支出增加。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26.2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4.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存在人员离职，相关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6.4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存在人员离职，相关支出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数为19.4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存在人员离职，相关支出减少。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45.2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9.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存在人员离职，相关支出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15.7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存在人员离职，相关支出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332.3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48.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人员工资增加，相关支出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92.3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是此项为中央医保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无年初预算。

8、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3.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是此项为中央医保能力提升支出项目，无年初预算。

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

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为中央医保能力提升支出项目，无年初预算。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812.9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87.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人员工资增加，相关支出增加。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07.1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0.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公积金补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444.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349.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95.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6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6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4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2.6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6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2.69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地市来威调研学习考察医保相关工作招待费。，共计接待24批次、124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1.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3.3万元，增长35.1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承接工作量增加，日常办公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31.1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21.9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8.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1.8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

合同金额81.4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5.3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30.6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部门按照以下模板填写：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威海市医疗保障局组织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和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市级预算项目 10个，涉及预算资金16475.38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地方转移支付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288.05万元。12个涉及市级资金项目均组织绩效自评，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自评情况。

组织对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医疗保障监督执法业务费等 1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6763.43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威海市医疗保障局2024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12个项目中，1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

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医疗保障监督执法业务费”“建国前老工人医疗费”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医疗保障监督执法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8分。全年预算数为58万元，项目执行数为16.55万元，完成预算的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成本指标全部完成，委托检查费年度指标值为 ≤ 30 万元，实际完成值22.4万元，完成率133%。二是产出指标全部完成，定点药店监督检查数量年度指标值为 ≥ 300 家，实际完成值377家，完成率126%；定点医疗机构监督检查数量年度指标值为 ≥ 20 家，实际完成值26家，完成率130%；检查覆盖率年度指标值为 $=100\%$ ，实际完成值100%，完成率100%；案件受理及时率年度指标值为 $\geq 95\%$ ，实际完成值95%，完成率100%；监督检查及时率年度指标值为 $\geq 90\%$ ，实际完成值90%，完成率100%。二是效益指标全部完成，追回医保基金总额年度指标值为 ≥ 200 万元，实际完成值978万元，完成率489%；查办案件效果年度指标值为及时，实际完成值及时，完成率100%；医保基金监管机制健全程度年度指标值为健全，实际完成值健全，完成率100%；医保基金监管信息公开情况年度指标值为及时，实际完成值及时，完成率100%。三是满意度指标全部完成，群众对医保基金监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90%，完成率100%。项目执行过程中暂未发现问题。

2. 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285万元，执行数为2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成本指标全部完成，低保对象每人资助参保成本年度指标值为450元，实

际完成值450元，完成率达到100%；特困对象每人资助参保成本年度指标值为650元，实际完成值650元，完成率达到100%；二是产出指标全部完成，医疗救助人次年度指标值为 ≥ 55000 人次，实际完成值72108人次，完成率达到100%；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合规范围内费用救助比例年度指标值为 $\geq 70\%$ ，实际完成值70%，完成率达到100%；医疗救助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为 $\geq 99\%$ ，实际完成值99%，完成率达到100%。三是效益指标全部完成，救助对象政策知晓率年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98.67%，完成率达到100%；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市域内“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完成率达到100%；四是满意度指标全部完成，被救助群众满意度指标年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98.67%，完成率达到100%。项目执行过程中暂未发现问题。

3. 居民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72分。全年预算数为9.34万元，执行数为9.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及时足额拨付居民长期护理保险参保人员的相关待遇，发放及时率达到100%，参保人员满意度达到95%，提高了参保人员护理水平，切实满足了参保人员多样化、多层次的长期护理保障要求。

4. 市直统管单位离休人员医疗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21分。全年预算数为335万元，执行数为3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61名市直统管单位离休人员医疗费及时足额支付，确保市直统管单位离休人员发放准确率达到100%、及时率达到100%，市直统管单位离休人员满意度达到100%，切实减轻了市直统管单位离休人员就医经济负担，该项补助资金落实到位。

5.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

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79分。全年预算数为270万元，执行数为2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及时足额拨付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参保人员的相关待遇，发放及时率达到100%，参保职工满意度达到95%，做好了与基本医疗保险的衔接工作，提高了参保职工护理水平，切实满足了参保群众多样化、多层次的长期护理保障要求。

6. 建国前老工人医疗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83分。全年预算数为87万元，执行数为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共支付38名建国前老工人的医疗报销款，医疗费发放准确率达到100%、及时率达到100%，满意度达到100%，进一步减轻了建国前老工人的个人负担，保障其医疗权益，减轻了建国前老工人的经济压力，提高了建国前老工人的满意度，切实将政府的惠民政策落在实处。

7. 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78分。全年预算数为15484万元，执行数为154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居民医疗保险市级财政补助资金能够足额拨付到位，参保居民保障及时率达到100%，参保居民满意度达到95%，切实减轻了参保居民的就医负担，提高了参保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在保障居民获得基本卫生服务、缓解居民因病致贫和因病返贫方面发挥重要的作用。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威海市医疗保障局对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等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执行和完成

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年中存在区市级配套财政补助资金未按序时进度及时到位的情况。

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065万元，执行数为400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居民医疗保险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能够足额拨付到位，参保居民满意度达到100%，切实减轻了参保居民的就医负担，提高了参保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在保障居民获得基本卫生服务、缓解居民因病致贫和因病返贫方面发挥重要的作用。

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重点评价结果。“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9.78”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本部门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本部门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局机关人员医疗保险单位缴费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医疗保险事业中心人员医疗保险单位缴费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主要用于反映医疗保障单位用于信息化建设、开发、运行维护和数据分析等方面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主要用于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是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本部门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中央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威海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99.78	优
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医疗保障监督执法业务费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91.8	优
2	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99	优
3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威海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99.79	优
4	市直统管单位离休人员医疗费	威海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98.21	优
5	居民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	威海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99.72	优
6	建国前老工人医疗费	威海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95.83	优
7	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威海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99.78	优

备注：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医疗保障局				
地方主管部门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		资金使用单位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97842	97842		1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40065	40065		100%
			地方资金	57777	57777		10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符合要求。我市的居民医疗财政补助绩效目标主要包含年度总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 各项绩效指标设置科学、要求明确。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收到上级补助资金后, 市财政部门、医保部门联合及时下达预算指标文件, 并于年度内及时拨付资金至本级医保基金财政专户。		无	
			拨付合规性	符合要求。我市严格按照省指标文件规定, 对指标进行合理分配, 拨付合规完整。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资金的使用符合预算管理和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管理要求。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收到省下达的预算指标文件后, 我市及时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 对指标进行合理分配, 拨付准确完整。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收到省下达的预算指标文件后, 我市及时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 依据资金需求、工作开展情况等因素, 将资金进行分配, 并对居民医疗财政补助资金进行绩效评价, 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使用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居民医疗财政补助资金全部进入财政专户专账核算、专款专用; 健全医保基金监督检查机制, 定期开展医保基金监督检查, 加强内部审计制度建设, 建立医保基金监管长效机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巩固参保率。 目标2: 稳步提高保障水平。 目标3: 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参保率得以巩固, 保障水平稳步提高, 在实现全年收支平衡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人数		≥147万人	145万人	设置年度目标时参考的是2023年全市居民医保申领财政补贴人数, 但是由于人们保险意识增强, 部分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员转而参保职工医疗保险, 同时, 省局加大了重复参保数据清理力度, 数据质量提高, 重复参保人员明显减少, 导致预测的人数出现偏差。今后, 我们将围绕“坚守基金收支平衡底线, 确保制度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 狠抓增收, 通过持续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促进应保尽保、应缴尽缴。
		质量指标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65%	65. 11%	无
			开展门诊统筹		普遍开展	普遍开展	无
		时效指标	参保居民保障及时率		=100%	100%	无
		成本指标	居民医疗保险财政年补助资金标准		=670元/人/年	=670元/人/年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金滚存结余可支付月数		≥6个月	8. 67个月	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	普遍知晓	普遍知晓	无
			参保对象满意度	≥90%	100%	无
说明	无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监督执法业务费								
主管部门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	58	16.55	10	29%	2.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 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维护医保基金安全，以开展医保基金违规使用稽核检查等专项治理行动为重点，持续打击欺诈骗保高压态势。根据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和协议约定及有关工作部署，对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和参保人等，进行日常稽核检查、专项稽核检查、重点稽核检查。1、完成日常稽核检查。对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依据协议约定开展稽核工作，形成检查全覆盖。其中，定点医疗机构检查不少于20家；定点药店、诊所检查不少于450家。2、完成专项稽核检查。①根据上级工作部署，开展专项稽核检查。②根据本年度实际情况或大数据筛查、智能审核等发现辖区内定点机构存在某一方面倾向性的问题，开展有针对性的稽核检查。3、完成重点稽核检查。①上级移交问题线索。②群众投诉举报及12345热线转办件。③智能监控数据筛查发现的问题。对有以上三方面问题的单位或个人进行重点稽核，追回医保基金总额不低于200万元。4、提高参保群众对基金监管满意度。案件受理及时率高于95%，监督检查及时率不低于90%，医保基金监管机制健全，医保基金监管信息及时公开，群众满意度不低于90%。				1、完成日常稽核检查。对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依据协议约定开展稽核工作，其中，检查定点医疗机构26家、定点药店377家、诊所检查278家。2、完成专项稽核检查。根据上级工作部署，年内组织开展了中医日间病房医保结算准入资质复核和生育保险专项稽核、门诊统筹专项稽核等。全面推进医保智能审核和监控工作，组织开展线索核查。3、完成重点稽核检查。通过日常检查、重点检查等，年内共追回医保基金978万元。4.年内组织开展专项检查5轮，案件受理、监督检查及时，医保基金监管机制健全，医保基金监管信息公开及时，群众满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检查费 （10分）	≤30万元	22.4万元	133%	10	9.8	2024年，通过政府采购引入2家第三方机构协助开展监督检查，经绩效考核后，实际支付第三方机构费用22.4万元。根据定量指标得分标准，该项指标已完成年度指标值，应得该项指标值10分，因超过年度指标值，对年初指标值设置的科学性扣减0.2分数，下一步将科学设置年初指标值。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定点药店监督检查 数量（10分）	≥300家	377	126%	10	9.8	2024年，通过日常检查、重点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等，加大对定点医药机构的监督检查力度，且定点医药机构数量为动态变化值。根据定量指标得分标准，该项指标已完成年度指标值，应得该项指标值10分，因超过年度指标值，对年初指标值设置的科学性扣减0.2分数，下一步将科学设置年初指标值。
			定点医疗机构监督 检查数量（10分）	≥20家	26	130%	10	9.8	2024年，通过省飞检、市级医保基金使用管理交叉检查、打击欺诈骗保“百日行动”等，进一步加大对定点医疗机构的监督检查力度。根据定量指标得分标准，该项指标已完成年度指标值，应得该项指标值10分，因超过年度指标值，对年初指标值设置的科学性扣减0.2分数，下一步将科学设置年初指标值。
		质量指标	检查覆盖率 （10分）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受理及时率（5 分）	≥95%	95%	100%	5	5	

			监督检查及时率（5分）	≥90%	90%	100%	5	5	
效益指标（20）	经济效益指标		追回医保基金总额（10分）	≥200万元	978万元	489%	10	9.5	2024年，通过省飞检、市级医保基金使用管理交叉检查、打击欺诈骗保“百日行动”等专项检查，进一步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根据定量指标得分标准，该项指标已完成年度指标值，应得该项指标值10分，因超过年度指标值，对年初指标值设置的科学性扣减0.5分数，下一步将科学设置年初指标值。
	社会效益指标		查办案件效果（10分）	及时	及时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保基金监管机制健全程度（5分）	健全	健全	100%	5	5	
			医保基金监管信息公开情况（5分）	及时	及时	100%	5	5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群众对医保基金监管满意度（10分）	≥90%	90%	100%	10	10	
总分						91.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4.定性指标得分参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5.对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指标值或偏离较大的指标要分析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

6.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									
主管部门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8	285		28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8	285		28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威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农村五保供养经费和城乡低保对象三项救助经费渠道的通知》（威政发〔2007〕50号）、《威海市医疗保障局威海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威海市财政局威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威海市民政局威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威海市税务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困难人员医疗保障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威医保发〔2019〕25号）规定，医疗救助基金，通过财政预算、福彩公益金、社会捐赠等渠道进行筹集，财政预算由市、市区两级财政按1：9的比例负担。 根据《关于完善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的意见》（威政办发〔2022〕15号），医疗救助资金主要用于对救助对象参加居民基本医保个人缴费部分给予分类资助、对救助对象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报销后政策范围内个人负担费用部分给予救助。我们以2022全年医疗救助支出为基础，按照政策变化测算2024年度医疗救助资金需求。一是资助参保支出方面，2022年全年参保补贴支出1780.42万元；二是医疗费用支出方面，2022年全年医疗费用支出2407.54万。据国家医保局发布的数据显示，近年来，全国医药费用年增幅在8%左右，预计2024年医疗费用支出约为2808万元。另外，自2023年起年底统一救助政策调整为待遇更高的因病致贫家庭重病患者依申请救助机制，2022年未进行年底统一救助，预计2024年将增支依申请医疗救助费用200万元，则2024年医疗费用支出约3008万元。综上所述，预计2024年医疗救助支出约为4788万元，按2023年中央、省级补助共1605万元扣减后，市县还应负担约3183万元，按市、县两级财政1：9的比例测算，2023年市级约需负担318万元。 医疗救助资金的目的主要是用于资助全市范围内医疗救助对象参保和医疗费用救助。一是对特困人员、低保对象等医疗救助对象参加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部分按人员分类予以补助；二是医疗救助对象在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经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报销后个人自负合规医疗费用给予医疗救助，根据人员分类设置一定的起付标准、救助比例和年度最高救助限额。 产出指标方面，年救助人次不少于55000人次，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合规范围内费用救助比例不低于70%，全市范围内定点医疗机构100%实现一站式结算。效益指标方面，做好政策宣传解释，确保救助对象知晓率达到90%以上，不断健全医疗救助跨部门联动机制，使各部门间的协调合作达到高效。健全医疗救助档案管理机制，及时整理相关档案资料，确保档案完备。满意度指标方面，不断优化政策和经办服务，力争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成本指标方面，主要是对对特困人员参加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部分按二档缴费标准（650元）给予资助，对低保人员参加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部分按二档缴费标准（450元）给予资助，其中未成年及高校学生按300元给予资助。				2024年全年项目资金预算285万，执行285万，执行率100%；低保对象资助参保标准按一档缴费每人450元，特困人员资助参保标准按二档缴费标准每人650元；共救助72108人次，切实减轻救助对象医疗费用负担,有效防范因病致贫返贫；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救助比率达到70%；救助对象在定点医疗机构看病就医实行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再救助“一站式”即时结算，个人只需缴纳自付部分，医疗救助发放及时率达到99%；一站式结算覆盖全市所有定点医疗机构，覆盖率100%；强化医疗救助政策宣传，优化经办服务，经入户走访调查问卷，我市救助对象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和被救助群众满意度达到98.67%。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	经济成本指标	特困人员每人资助参保成本（10分）		＝650元	650元	100%	10	10	
			低保对象每人资助参保成本（10分）		＝450元	450元	100%	10	10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人次（20分）		≥55000人次	72108人次	100%	20	19	2023年我市医疗救助人次为65899人次，其中包括包括14879住院人次和50935门诊慢病救助人次。2024年起我市执行全省统一的门诊慢特病基本病种，门诊慢特病数量由88种统一规范至48种，慢病种类减少可能导致门诊救助人次减少，因此，综合考虑2023年历史数据及2024年新政策原因，设定2024年度目标值为≥55000人次。2024年实际执行中发现，由于医疗救助对象大多数患有的是高血压、糖尿病、恶性肿瘤等仍在全省统一慢特病保障范围内的慢特病，因此救助人次仍保持稳定上涨趋势，2024年救助人次为72108人次。下一步，我们在设定指标值将考虑更加全面细致，确保指标设置科学规范。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合规范围内医疗费用救助比例（10分）		≥70%	7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医疗救助发放及时率（10分）		≥99%	99%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政策知晓率（10分）		≥90%	98.67%	100%	10	10	
			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市域内“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10分）		＝100%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被救助群众满意度（10分）		≥90%	98.67%	100%	10	10
	总分							9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

-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高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4. 定性指标得分参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5. 对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指标值或偏离较大的指标要分析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
 6.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威海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0	270	27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财政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15元，约需市级财政补助资金为270万元。通过开展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工作，探索完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着力解决失能职工的基本护理需求，不断增加人民群众在共建共享中的获得感和幸福感。目前职工长期护理保险稳步推进，待遇及时发放，切实满足参保群众多样化、多层次的长期护理保障要求。			2024年及时足额拨付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参保人员的相关待遇，发放及时率达到100%，参保职工满意度达到95%，积极做好与基本医疗保险的衔接工作。职工长期护理保险稳步推进，切实满足参保群众多样化、多层次的长期护理保障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经济成本指标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年补助资金标准（20）	=15元/人/年	15元/人/年	100.00%	20	20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参保人数（10）	≥18万人	17.63万人	97.94%	10	9.79	设置年度目标时，参考的是2023年末的市直职工长期护理的参保人数，但是由于2024年统筹地区内跨区县调动人数较多，市直参保人员明显减少，导致预测的人数出现偏差。今后，我们将围绕“坚守基金收支平衡底线，确保制度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加强政策宣传力度，实施全民参保计划，促进应保尽保、应缴尽缴。
		质量指标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参保职工审核通过率（10）	=100%	=100%	100.00%	10	10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补助审核流程规范程度（10）	=100%	=100%	100.00%	10	10	
	时效指标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待遇发放及时率（10）	=100%	=100%	100.00%	10	10		
	效益指标 （20）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覆盖率（5）	=100%	=100%	100.00%	5	5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政策知晓率（5）	≥95%	≥95%	100.00%	5	5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长效管理机制健全程度（5）	健全	健全	100.00%	5	5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医保政策跨部门联动机制健全程度（5）			健全	健全	100.00%	5	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参保职工满意度（10）	≥95%	≥95%	100.00%	10	10		
总分						99.7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4. 定性指标得分参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5. 对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指标值或偏离较大的指标要分析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

6.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直管单位离休人员医疗费								
主管部门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威海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5	335		33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 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前市直管单位离休人员约有 67 人，综合考虑离休人员实际发生医疗费用情况，预计2024年需申请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335 万元。年度内要切实做好市直管单位离休老干部的医疗服务管理工作，确保为离休老干部提供优质、高效的医疗保障服务，减轻市直管单位离休人员就医经济负担，保证该项补助资金落实到位。				2024年及时足额支付市直管单位离休人员医疗费，发放准确率达到 100%、及时率达到100%，满意度达到100%，切实减轻了市直管单位离休人员就医经济负担，提高了离休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真正将该项惠民政策落实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经济成本指标	市直管单位离休人员医疗费用年补助资金标准 （20）	=5万元/人/年	5万元/人/年	100.00%	20	20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市直管单位离休人员医疗费用保障人数（20）	=67人	61人	91.04%	20	18.21	2024年市直管单位离休人员医疗费发放人数是按照近三年离休人员的人数和发生的医疗费情况进行预估的，随着离休人员年龄的增长，一些离休人员会因为自然原因去世，导致实际发生医疗费的人数与年初预算的人数出现偏差。今后在编制预算时，将综合考虑离休人员的年龄结构等多方面因素，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以确保预算的合理性和有效性。
		质量指标	市直管单位离休人员医疗费用拨付准确率（10）	=100%	100%	100.00%	10	10	
		时效指标	市直管单位离休人员医疗待遇结算及时率（10）	=100%	100%	100.00%	10	10	
	效益指标 （20）	社会效益指标	市直管单位离休人员医疗保障覆盖率（10）	=100%	100%	100.00%	10	10	
			市直管单位离休人员医保政策跨部门联动机制健全程度（10）	健全	健全	100.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直管单位离休人员满意度（10）	=100%	100%	100.00%	10	10	
总分						98.21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4. 定性指标得分参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5. 对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指标值或偏离较大的指标要分析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

6.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居民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威海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9.34		9.3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财政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5元，资金由市区两级财政按照2:8比例分担，预计2024年市级财政补助资金需要申请10万元。通过开展居民护理保险试点工作，探索完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着力解决失能居民的基本护理需求，不断增加人民群众在共建共享中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切实满足参保群众多样化、多层次的长期护理保障要求。				居民长期护理保险待遇发放及时，发放及时率达到100%，参保人员满意度达到95%，切实满足了参保群众多样化、多层次的长期护理保障需求，提升了居民参保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经济成本指标	居民长期护理保险财政年补助资金标准（20）	=1元/人/年	1元/人/年	100.00%	20	20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居民长期护理保险参保人数（10）	≥9.25万人	8.99万人	97.19%	10	9.72	设置年度目标时参考的是2023年南海和临港区居民医保的参保人数，但是由于人们保险意识增强，部分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员转而参保职工医疗保险，同时，省局加大了重复参保数据清理力度，数据质量提高，重复参保人员明显减少，导致预测的人数出现偏差。今后，我们将围绕“坚守基金收支平衡底线，确保制度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狠抓增收，通过持续实施全民参保计划，促进应保尽保、应缴尽缴。
			居民长期护理保险补助审核流程规范程度（10）	=100%	100%	100.00%	10	10	
		质量指标	参保居民审核通过率（10）	=100%	100%	100.00%	10	10	
			时效指标	居民长期护理保险待遇发放及时率（10）	=100%	100%	100.00%	10	10
	效益指标 （20）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执行率（5）	=100%	100%	100.00%	5	5	
			居民长期护理保险政策知晓率（5）	≥95%	95%	100.00%	5	5	
			居民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长效管理机制健全程度（5）	健全	健全	100.00%	5	5	
			居民长期护理保险政策跨部门联动机制健全程度（5）	健全	健全	100.00%	5	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长期护理保险参保人员满意度（10）	≥95%	95%	100.00%	10	10	
总分						99.7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4. 定性指标得分参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5. 对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指标值或偏离较大的指标要分析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
6.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国前老工人医疗费								
主管部门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威海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87	8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国前老工人人数呈现逐年递减趋势，综合考虑建国前老工人实际发生医疗费用情况，预计2024年需要财政补助资金100万元。年度内要切实做好市直约48名建国前老工人的医疗服务管理工作，确保为建国前老工人提供优质、高效的医疗保障服务。进一步减轻建国前老工人的个人负担，提高其满意度和幸福感。				2024年及时足额支付建国前老工人的医疗费，医疗费发放准确率达到100%、及时率达到100%，满意度达到100%，进一步减轻建国前老工人的个人负担，保障其医疗权益，减轻了建国前老工人的经济压力，提高了建国前老工人的满意度，切实将政府的惠民政策落到实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	经济成本指标	建国前老工人医疗费支出总额（20）	≤100万元	93.95万元	100.00%	20	20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建国前老工人医疗费发放人数（20）	=48人	38人	79.17%	20	15.83	2024年建国前老工人医疗费发放人数是按照近三年老工人的人数和发生的医疗费情况进行预估的，随着老工人年龄的增长，一些老工人会因为自然原因去世，导致实际发生医疗费的人数与年初预算的人数出现偏差。今后在编制预算时，将综合考虑老工人的年龄结构等多方面因素，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以确保预算的合理性和有效性。
		质量指标	建国前老工人医疗费发放准确率（10）	=100%	100%	100.00%	10	10	
		时效指标	建国前老工人医疗费发放及时率（10）	=100%	100%	100.00%	10	10	
	效益指标（20）	社会效益指标	建国前老工人财政补助资金长效管理机制健全程度（5）	健全	健全	100.00%	5	5	
			建国前老工人财政补助资金覆盖率（5）	=100%	100%	100.00%	5	5	
			建国前老工人医保政策跨部门联动机制健全程度（10）	健全	健全	100.00%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国前老工人满意度（10）	=100%	100%	100.00%	10	10	
	总分						95.8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4. 定性指标得分参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5. 对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指标值或偏离较大的指标要分析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

6.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威海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635	15484	1548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2024年全市居民医保申领财政补贴人数约 149万人，其中市级财政补助人数 147.21万人，按照财政补贴标准预计提高到670元/人/年，合计约需市级财政补助资金为15635万元。居民医疗财政补助资金及居民个人缴纳的保费，全部用于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居民大病保险待遇的支付，在完善医疗保障体系的同时，切实保障参保居民的医疗权益，减轻其就医经济压力，使该部分财政补贴在保障居民获得基本卫生服务、缓解居民因病致贫和因病返贫方面发挥重要的作用。				2024年居民医疗保险市级财政补助资金能够足额拨付到位，有力保障了居民医保基金稳定运行，切实提高了居民医保基金的支付能力，参保居民保障及时率达到100%，满意度达到95%，切实减轻了参保居民的就医负担，提高了参保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在保障居民获得基本卫生服务、缓解居民因病致贫和因病返贫方面发挥重要的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	经济成本指标	居民医疗保险财政年补助资金标准（20）	=670元/人/年	670元/人/年	100.00%	20	20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人数（10）	≥147万人	143.72万人	97.77%	10	9.78	设置年度目标时参考的是2023年全市居民医保申领财政补贴人数，但是由于人们保险意识增强，部分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员转而参保职工医疗保险，同时，省局加大了重复参保数据清理力度，数据质量提高，重复参保人员明显减少，导致预测的人数出现偏差。今后，我们将围绕“坚守基金收支平衡底线，确保制度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狠抓增收，通过持续实施全民参保计划，促进应保尽保、应缴尽缴。
			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人数中市级参保人数（10）	≥1.03万人	1.80万人	100.00%	10	10	
		质量指标	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对象资格符合率（10）	=100%	100%	100.00%	10	10	
		时效指标	参保居民保障及时率（10）	=100%	100%	100.00%	10	10	
		效益指标（20）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医疗保险政策知晓率（4）	=100%	100%	100.00%	4	4
	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长效管理机制健全程度（4）			健全	健全	100.00%	4	4	
	居民医疗保险政策跨部门联动及基金管理和监督机制健全程度（12）			健全	健全	100.00%	12	12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医疗保险参保居民满意度（10）	≥95%	95%	100.00%	10	10	
总分						99.7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4. 定性指标得分参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5. 对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指标值或偏离较大的指标要分析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

6.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